

#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综治事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参与拟订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计划、阶段性工作方案、措施；承担社会稳定状况、治安形势和工作动态的分析、研判、动态监测工作，并向上级反馈相关信息；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协助重点要害部位（单位）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调查研究县域内影响社会稳定及突出的治安问题，并提出建议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外来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和学校及周边治安整治工作；开展基层治安防范机制的调查研究，针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建议、意见，总结推广先进经验和做法；参与基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承担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承担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承担县委政法委交办的其它工作。

### （二）单位构成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综治事务中心为县委政法委管理的正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 2 个机构处室，分别是综治建设服务科和基层社会治理服务科。

##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108.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07 万元；收入比 2025 年增加 23.86 万元，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增加 23.86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6 年年初预算数 108.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0.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27 万元；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23.8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 23.86 万元。

##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07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8.0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3.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0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比 2025 年增加 23.86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入 1 人，各项经费增加。

2026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 1 万元，比 2025 年相比无增减。其中：公务接待费 1 万元，比 2025 相比无增减。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二) 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6 年本单位无项目支出。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5 年 12 月，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倪霞      联系方式：023-73332362